

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「臺大 Super 教案獎」優質創新教案競賽說明

臺大 Super 教案獎徵稿比賽即將展開囉！歡迎各師資培育之
大學師資生、實習學生，以及現職中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一、競賽背景與目的：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在即，各校特色課程正緊鑼密鼓地規劃與設計中，可以預期將會各展所長，呈現出百花齊放的樣貌。在此背景下，創新教案之設計對於活化中學教育現場之重要性日益提升。本競賽舉辦之目的，即在鼓勵全國現職中學教師、實習學生、師資生發揮創意，研發設計各式優質之創新教案，以期激化教師之教案創作能量、帶動中學教學活力。

二、競賽組別及參加對象：

依參加對象區分下列二組競賽：

- (一) 教師組：高中（職）及國中在職教師（含校長、主任）。
- (二) 學生組：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學生、實習學生。

三、參賽條件限制：

- (一) 連續 2 年獲獎為前三名者，需隔 2 年方能再報名教案獎徵選。
- (二) 為增加競賽公平性，參賽者至多報名個人 1 件、團體 1 件。
- (三) 教案頁數：教師組以不超過 40 頁、學生組以不超過 30 頁為原則。

四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 創新教案之主題多元，可以自訂。
- (二) 投稿教案必須具原創性、目前無參加任何競賽，也未曾得過獎項之作品。
- (三) 教師組教案應實際執行過，並檢附教學相關內容如課堂照片、學生作品及上課反思等資料（學生組教案若有上述資料亦可提供）。
- (四) 教師組：完整性(40%)、創意性(30%)、適切性(30%)
- (五) 學生組：完整性(40%)、創意性(40%)、適切性(20%)
- (六) 說明：

1. 完整性：目標具體、內容完整、組織良好、評量多元、執行成果、核心能力、教學方法、評量設計連貫性與邏輯關係，學習成果執行情形、及反思教案修正
2. 創意性：富有創意、活潑生動
3. 適切性：符合學生能力與生活經驗，於現行中學教學環境下具體可行

五、獎項類別：

各組錄取壹等獎、貳等獎、參等獎各乙名，但各組競賽作品未達優良基準者，得予從缺；主辦單位並得視實際參賽情形綜合調整各組獎勵名額或增設佳作，以資鼓勵。

六、獎勵金額：

壹等獎致贈新臺幣 8,000 元獎金，貳等獎致贈新臺幣 6,000 元獎金，參等獎致贈新臺幣 4,000 元獎金；並公開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
七、報名流程：

(一) 線上報名(105 年 7 月 20 日止)

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3fIwIo>

(二) 依教案競賽格式範例製作教案：

請至本中心網站 <http://www.education.edu.tw/> 下載教案競賽格式範例

(三) 繳交完整稿件 (105 年 8 月 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)：

1. 教案書面資料、紙本報名表各 1 份。

2. 電子光碟資料 1 份。

(應含報名表及教案電子檔，請分成兩個檔存放)

3. 上述資料以掛號郵寄之方式寄到 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收，並註明教案稿件。

八、徵稿日期：

(一) 線上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5 年 7 月 20 日 (星期三) 止。

(二) 繳件期限自即日起至 105 年 8 月 1 日 (星期一) 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九、審查過程：

報名之教案經本中心組成委員會依所送資料進行審查。

(一) 審查期間：105 年 8 月~9 月。

(二) 公布日期：105 年 10 月 4 日 (星期二) 上網公布結果並發函通知。

(三) 投稿教案無論得獎與否皆不寄回；投稿者若要求寄回，務請註明並檢附回郵信封及郵資。

十、獲獎者須將教案授權予本中心上網公開，以提升教案觀摩學習之效果。

十一、得獎教案發表及展示：

優秀得獎教案作者將獲邀於第四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 (105 年 10 月 21~23 日) 當日發表、展示海報並收錄於研討會論文集。

十二、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龔小姐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

聯絡電話：(02) 3366-5719

傳真專線：(02) 2362-1820

電子信箱：education@ntu.edu.tw